

白水县财政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财政发展规划、政策，拟定执行全县财政政策、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政策；负责起草全县农村综合改革方案和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和推动改革工作；拟定全县财政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起草全县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规范性文件。

3、承担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并组织执行政府公共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社会保障预算和其他预算；检查预算执行情况，编制年度决算；完善各类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办法，监管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及农业综合开发等专项资金的使用。

4、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及其他非税收入；管理财政票据。

5、组织制定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县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6、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

7、负责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按规定管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实物资产配置标准，负责审批县级资产配置及处置事项。

8、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对地方金融机构的资产、财务及政策性金融业务的管理。

9、负责办理和监督全县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中、省、市、县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全县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全县财政投资评审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县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拟订全县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

11、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政策内外债管理的制度和政策，依法制定全县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加强全县政府性融资的监督管理，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政府内外债务，制定基本管理制度。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

12、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负责会计集中核算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县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会计审计，负责各种经济签证类中介机构的日常管理工作。指导财政学会、会计学会、珠算学会的工作。

13、监督检查财政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

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14、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加强全县财政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财政信息网络建设和财政宣传工作。

15、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立足点，财政党建达到了新水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指导财政工作，在新时代，用新思想推动财政工作取得新成就。坚持“财”和“政”的有机统一。一是突出政治建设。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多种方式实现党的十九大精神全覆盖，推动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在党组会上组织学习了财政部部长刘昆同志《坚定不移抓好财政部党的政治建设》，在党员大会上做了《以政治建设为统领 打造坚强有力的财政队伍》专题党课，让全体党员牢固树立财政部门首先是党的政治机关，善于从政治上把握方向，分析问题，促进工作，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强化“四个自信”，坚定“四个意识”。二是强化主体责任。机关党组织进行了改选，党组书记兼任党委书记，党组成员兼任支部书记，强化落实“两个责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意识进一步加强。三是注重服务发展。准确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内涵，深刻理解财政是国

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的重大意义。全面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财政的公共性、公平性、落实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任务，促进县域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以夯实收入基础为出发点，收入质量取得了新提升。一是狠抓财源建设。制定了《白水县进一步加强财源建设的意见》、《白水县财源建设工作考核办法》等文件，推进我县财源建设向纵深发展。二是健全收入机制。落实收入包联责任，分月细化目标任务，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强化联合办税，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加大涉税信息分析，全面推进税收保障，促进应收尽收，全年，全县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1.33 亿元，占年预算的 103.9%。三是加大争资力度。争取到新增债券 1.6 亿元，用于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加强财政项目库管理，配合各部门精心策划包装项目，对照项目指南择优上报，争取到各类专项资金 11.3 亿元，有效缓解了财政困难问题。

3、以精准扶贫为着力点，脱贫攻坚取得了新突破。始终把脱贫攻坚当作做最大的民生工程和政治任务。一是层层夯实工作责任。先后召开资金保障协调会、产业发展推进会、扶贫政策培训会等，坚持周三扶贫日、工作纪实等制度，充实帮扶力量，严格帮扶责任，帮扶工作实现了宣传常态化，措施多样化，走访亲情化，项目精准化。二是资金整合持续

推进。年初部门预算下达县级专项扶贫资金 16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33.3%，足额落实了省市关于“县本级当年专项扶贫资金不低于上年投入 20%”的要求。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涉农资金整合工作的通知》、《白水县 2018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安排意见》、《白水县 2018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等。全年整合涉农资金 3.26 亿元，覆盖贫困村 63 个，实施项目 490 个。三是金融扶贫不断创新。解决贫困户发展产业“融资难”问题，投入 380 万元，设立了扶贫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全年共发放贷款 2936 万元，贴息补助 103 万元。同时，坚持执行“5321”政策，确保了扶贫小额信贷资金使用精准性，“贷得出，用得好”成果初步显现。四是全力支持帮扶村发展。以“资金、技术、项目”为抓手，帮扶许道村、北马村先后进行了道路硬化、亮化、绿化，建设了村部、卫生室、便民桥等，帮扶村基础设施建设明显加强。紧紧扭住产业发展这个核心，以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为依托，帮助许道村建设圣女果产业园、花椒种植示范园。其中圣女果产业园实现纯利润 13.44 万元，贫困股民每人分红 115 元，其他股民每人分红 50 元。林皋战区党建促脱贫暨集体经济分红大会在许道村隆重召开，帮扶村集体经济发展取得历史性成绩，产业建设步入快速发展轨道。

4、以保障民生为根本点，群众幸福指数实现了新提高。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民生、保稳定、保重点。全年，财政支出完成25.21亿元，增长9.38%。其中民生支出达21.9亿元，占财政支出的86.9%。**支农惠农方面：**发放惠民补贴1.82亿元，惠及31万余人次。通过“一卡通”发放担保贷款4688万元，有效解决农民贷款难问题。**社保和就业方面：**拨付居民养老保险5311万元，受益3.7万人；拨付城乡低保、社会救助、高龄补助、“八大员”工龄补助、残疾人两项补贴等资金1.17亿元，社会保障体制不断完善。拨付2.11亿元，全面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制度改革。拨付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培训等资金1700万元，创业就业各项政策得到全额保障。**医疗卫生方面：**拨付新农合资金1.13亿元，参合人数21万余人，参合率达99%；拨付医疗卫生补助资金3636万元，推进公共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教育文化方面：**拨付两免一补、营养改善、贫困生资助等资金9535.9万元，惠及学生3万余人。拨付薄弱学校改造等资金3564万元，校园建设步伐加快。投入2067万元，支持科技、文化、旅游等事业发展。**住房保障方面：**拨付1.37亿元，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低收入家庭住房得到保证。**其他方面：**拨付村级组织运转资金1657万元，保障了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同时，

在干部职工工资、津补贴及绩效工资等人员经费按时足额发放的基础上，全面、迅速落实了取暖费提标政策和中省调资政策等，保障了干部职工切身利益。

5、以服务发展为落脚点，支持经济写出了新篇章。一是支持 PPP 项目快速推进。持续加大 PPP 项目策划包装对接力度，总投资 15.8 亿元的仓颉庙中华上古文化园（一期）PPP 项目已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定了社会资本方并签订了合作协议，财政拿出 2160 万元资本金，力促该项目进入实施阶段，推动全县旅游发展。二是鼎力支持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围绕铁腕治霾专项行动，按照《白水县铁腕治霾专项行动奖补实施细则》，积极筹措资金 6214 万元，全面推进我县污水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农村垃圾污染治理等工作，支持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三是支持乡村振兴成效显著。拨付农林水专项资金 1.55 亿元，支持“三农”事业健康发展；拨付 1890 万元，支持 63 个贫困村“三变”改革工作；投资 201 万元，在林皋村实施了“五化”工程，全力打造全省美丽乡村示范试点村。投资 200 万元，支持小雷公村光伏发电项目；投资 200 万元，支持和家卓新建创意农业智能联动大棚项目，省级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村示范作用明显。四是创新金融担保机制。投入 500 万元“政银担”担保金，担保项目 48 个，融资 3078 万元，支持涉农企业、家庭农场等发展。设

立“助保贷”、“助企贷”风险补偿金，共发放贷款 7733 万元；累计向个人创业者提供 336 笔 3488 万元创业信贷资金，财政贴息 292 万元；注入 2000 万元资本金，设立金融担保公司，支持民营企业、小微企业发展。**五是**支持白水现代苹果产业示范园试点项目。财政投资 3500 万元打造“标准化种养基地+农产品精深加工+现代服务体系”三位一体的优势特色产业复合体。助力 22 家涉农项目经营主体，村级集体经济组织 12 家，直接带动贫困户 815 户、一般农户 95 户，目前已完成形象进度 95%。**六是**苏陕扶贫持续推进。配合制定了《白水县苏陕扶贫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拨付 2080 万元，用于白水县中药材种植基地项目建设、白水县安德利果汁深加工项目等，拓宽我县产业发展道路，打通农民增收渠道。

6、以改革创新为突破点，财政管理实现新跨越。一是预算管理改革逐步完善。完善综合预算编制，坚持零基预算，积极推进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全面实施中期财政规划，预算管理水平和明显提升。**二是**国库管理改革持续推进。深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持续推进公务卡制度改革，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财政资金实现安全高效运行。公务卡刷卡量达到 173 万元。**三是**绩效评价不断深入。开展了 2017 年县级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评价工作，从预算编制、预算执

行、预算管理三个方面对全县 90 家预算单位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在全县通报。继续扩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范围，对 37 个项目 3.1 亿元进行了绩效评级评价，部门绩效意识不断增强，“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共识初步达成，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

四是财经纪律更加严肃。邀请专家对新《政府会计制度》进行强化培训，联合审计部门进行了财务管理集中治理，全县的财务管理更加规范。督促各单位不断完善内控制度，为规范权力运行提供保障。

五是政府债务管理不断规范。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县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签订了 2018 年公开发行债务置换协议，置换债券资金 8624 万元，再融资债券 8927 万元，对全县政府性债务情况进行审计，摸清了地方政府性债务底数，制定了政府隐性债务化解方案，政府债务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不断提高。

六是政府采购管理得到加强。认真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对电脑、打印机、空调实行协议供货。扎实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最大限度地保证了采购“物有所值”。

七是国有资产管理不断深入。编报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摸清了资产家底。完善了信息系统，加强了人员培训，建立了全口径、全覆盖的国有资产报告体系。国有资产管理严格程序，精准施策，规范有效，努力实现了国有资产增值保值。

八是投资评审持续强化。完成了史官镇镇区改造项目、

城区五马路段景观工程等21个预算评审项目,节约资金1.22亿元,节支率达15.1%。**九是**“三供一业”不断推进。全面完成市政设施、社区管理职能的分离移交工作,纳入我县统一服务体系,现代服务管理的框架逐步搭建。同时“放管服”全面推进,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到位,监督检查扎实开展,依法行政、依法理财不断加强。

7、以干部教育为关键点,财政队伍呈现新面貌。一是党建工作实现跨越。精细做实“四单六制”、“三会一课”、“党员活动日”等,“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水平不断提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讨论、演讲赛等活动相继开展,党员干部在党意识、责任意识、服务意识不断增强。二是廉政建设继续深化。严格落实“两个责任”、“一岗双责”,制定了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清单,完善了考核办法。看廉政小戏、听廉政党课,赴“四知坊”接受廉政教育,与新任干部进行廉政谈话,警示教育得到强化,廉政文化入脑入心。三是“三项机制”不断强化。完善了《白水县委贯彻落实三项机制实施办法》,优化选配了中层干部,将新上任的中层干部充实到扶贫一线,开展“财政标兵”、“党员示范岗”等评选活动,干事用人正向鼓励激励机制作用明显。四是教育培训成效明显。以财政大讲堂为载体,将机关党建、财政业务、精神文明有机结合,先后举办了“传

承优秀家教家风” “乡村振兴战略”等专题讲座、开设了乡镇干部、财务干部专题培训班，干部职工综合素质进一步提升。**五是**机关建设不断完善。完善了机关财务管理等制度，扎紧了制度的笼子，约束了权力的运行，以制度管权、管人、管事成为常态。指纹考勤、不定期查岗，强化了纪律约束。严把公务活动，坚持接待标准、完善出差手续，确保公务活动有序进行。**六是**精神文明深入人心。“我们的节日”亮点纷呈，“身边好人”不断显现，道德讲堂潜移默化、财税系统2018年迎元宵晚会成功举办，积极参加趣味运动会、干部职工运动会，财政团队凝聚力、向心力不断增强。

(三)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白水县财政局设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2个，其中：财政补助事业单位2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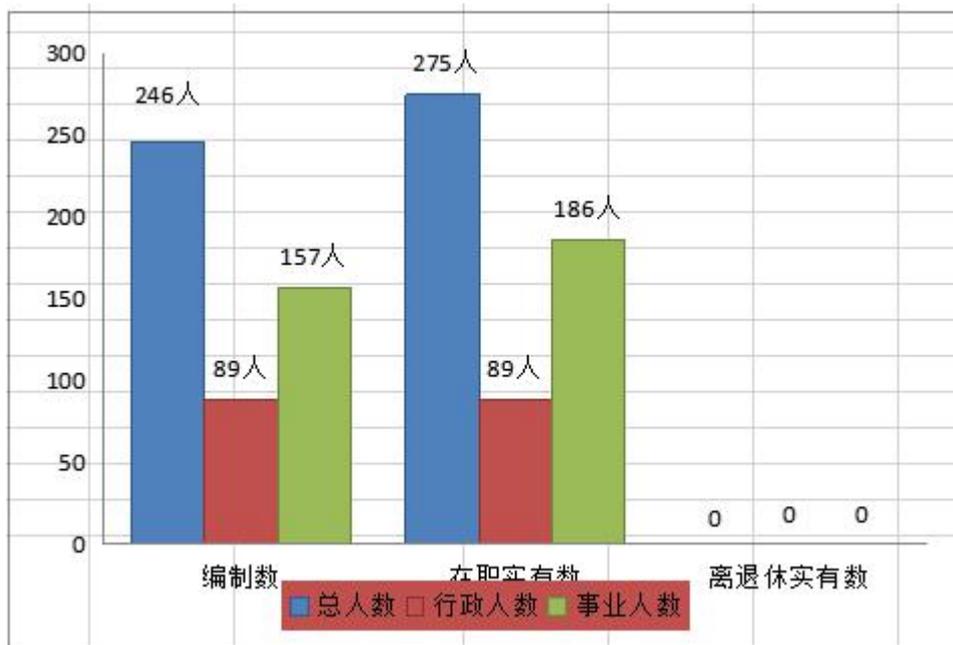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3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白水县财政局部门本级(机关)	行政单位
2	白水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	白水县国有资产管理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46人，其中行政编制89人、事业编制157人；实有人员275人，其中行政89

人、事业 18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2018 年度部门人员编制及实有人员情况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附表)

1. 2018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2. 2018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3. 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4. 2018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6.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7.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

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 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 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 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 3789.7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2%，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增长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收入增长等；支出 3723.18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2%，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增长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收入增长等。

1. 收入总计 3789.72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28.02 万元，为县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较上年增长 15.9%，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增长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收入增长等。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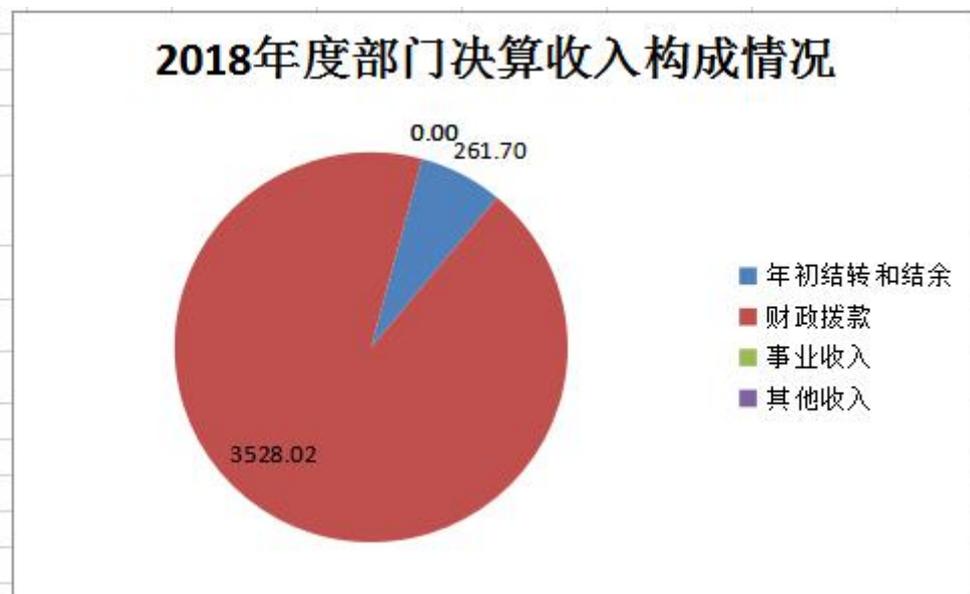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无变化。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无变化。

(5) 其他收入 0 元，为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与上年无变化。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与上年无变化。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261.70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构成情况

2. 支出总计 3723.18 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 3191.93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61.09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增加了 24.3%，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正常增长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增长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8.15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减少了 51.8%，其主要原因是决算科目住房公积金由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调整为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69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增长了 44.2%，其主要原因是党建、脱贫攻坚、扫黑除恶、创卫等各项工作要求和力度持续加大，加之机构调整，办公用品陈旧老化新置，增加了商品和服务支出。

(2)项目支出 531.25 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 75.00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增长了 525%，其主要原因是因业务需要此类项目资金增加；机关服务 61.42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增长了 514%，其主要原因是党建工作需要，党员活动室改造、修缮；信息化建设 124.83 万元，较去年对比增加了 100%，主要原因是去年无此项目；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6.77 万元，较去年对比增加了 100%，主要原因是去年无此项目；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增长了 100%，其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去年无此项目；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00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减

少了 20%，其主要原因是此类项目已逐步完成，资金需要减少；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0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减少了 45.6%，其主要原因是此类项目已逐步完成，资金需要减少；其他农业综合开发支出 35.00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增长了 375%，其主要原因是因业务需要此类项目资金增加；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00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减少了 33.3%，其主要原因是此类项目已逐步完成，资金需要减少；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3.71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减少了 72.1%，其主要原因是此类项目已逐步完成，资金需要减少；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20.00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增长了 400%，其主要原因是因业务需要此类项目资金增加；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78.52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增长了 100%，其主要原因是去年无此项目；其他支出 5.00 万元，与上年对比的增长了 100%，主要原因是去年无此项目。

(3) 经营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与上年无变化。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与上年无变化。

(5) 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所属事业单位按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与上年无变化。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54 万元, 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 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支出构成情况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528.02 万元, 较上年增长 15.9%, 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增长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收入增长以及行政事业项目收入增长; 支出 3723.18 万元, 较上年增长 17.2%, 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增长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增长。其中: 基本支出 3191.93 万元, 较上年增长 19.1%, 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增长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增长; 项目支出 531.25 万元, 较上年增长 7.2%, 其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项目增多。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进行详细说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97.72 万元,较上年增长 24.5%,其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基数增长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增长。其中:行政运行 2241.50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0 万元,机关服务 61.42 万元,信息化建设 124.83 万元,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74.97 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86 万元,较上年增长 49.5%,其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长。其中: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2.8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0 万元。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2%,其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变化,医疗保险缴费减少。其中:行政单位医疗 26.78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34.34 万元。

(4) 农林水支出 45.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80.6%,其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类项目支出减少。其中:其他农业综合开发支出 35.00 万元,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00 万元。

(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3.71 万元,较上年减少 72.1%,其主要原因是资源勘探信息等项目减少。其中: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3.71 万元。

(6) 金融支出 2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0%，其主要原因是业务安排需要增加相应的资金支出。其中：其他金融支出 20.00 万元。

(7)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78.5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去年无此项支出，其主要原因是业务安排需要增加相应的资金支出。其中：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78.52 万元。

(8) 住房保障支出 168.25 万元，较上年较少 1.8%，其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化，财政补贴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其中：住房公积金 168.25 万元。

(9) 其他支出 5.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去年无此项支出，其主要原因是业务安排需要增加相应的资金支出。其中：其他支出 5.00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1) 人员经费 2969.24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5%，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增长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长。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61.0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15 万元。

(2) 公用经费 222.69 万元，较上年增长 44.2%，其主要原因是对党建、脱贫攻坚、扫黑除恶、创卫等各项工作要求和力度持续加大，加之机构调整，办公用品陈旧老化新置，增加了公用经费。其中：办公费 57.64 万元，印刷费 10.23

万元，咨询费 7.74 万元，手续费 0.28 万元，水费 11.42 万元，电费 20.98 万元，邮电费 2.36 万元，取暖费 13.84 万元，差旅费 27.75 万元，维修（护）费 15.61 万元，会议费 2.42 万元，培训费 0.9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49 万元，劳务费 1.24 万元，委托业务费 1.90 万元，工会经费 6.7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3.6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三) 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 531.25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类项目支出 531.25 万元，较上年增长 7.2%，其主要原因是因业务需要此类项目资金增加；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四)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6.49 万元，较上年下降 15.4%，其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保持三公经费持续减少。较预算增长下降 15.4%，其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

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支出 0 万元，较预算无变化，其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因公出国（境）业务；保有车辆 0 台，购置车辆 0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预算下降 100%，其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公车移交车改办；公务接待 124 批次、1504 人，支出 16.49 万元，较预算下降 5.7%，其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保持公务接待费持续减少。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其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因公出国（境）业务；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团组批次和人数分别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包括 0 团组，0 人次，支出 0 万元；0 团组，0 人次，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公车移交车改办。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公务接待 124 批次，1504 人次，支出 16.49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5.7%，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保持公务接待费持续减少。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0.98 万元，较去年同比增加 96%，主要原因是业务需要，培训项目增加，培训费增长。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2.42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19.6%，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控制会议，压缩不必要的会议。

四、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开展专项业务费、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本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222.6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34 万元，增长 44.27%。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等，增长主要原因是对党建、脱贫攻坚、扫黑除恶、创卫等各项工作要求和力度持续加大，加之机构调整，办公用品陈旧老化新置。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 10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对比下降 100%，增加原因是 2018 年未发生政府采购货物，2017 年有发生；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2.00 万元，较上年下降 97.5%，其主

要原因是政府采购服务类需求锐减；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六、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白水县财政局

2019 年 10 月 21 日